

司法考试行政法历年试题及解析（下）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47/2021\\_2022\\_\\_E5\\_8F\\_B8\\_E6\\_B3\\_95\\_E8\\_80\\_83\\_E8\\_c36\\_47117.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47/2021_2022__E5_8F_B8_E6_B3_95_E8_80_83_E8_c36_47117.htm) 三、不定项选择题：

（2002年）（五）A市张某到C市购货，因质量问题，张某拒绝支付全部货款，双方发生纠纷后货主即向公安机关告发

。C市公安机关遂以诈骗嫌疑将张某已购货物扣留，并对张某采取留置盘问审查措施。两天后释放了张某，但并未返还所扣财物。张某欲提起行政诉讼。根据案情回答9597题。95.

哪些法院对此案有管辖权？ A.C市基层人民法院 B.C市中级人民法院 C.A市基层人民法院 D.A市中级人民法院 答案及解析

：AC 《行政诉讼法解释》第9条第2款规定：“行政机关基于同一事实既对人身又对财产实施行政处罚或者采取行政强制措施，被限制人身自由的公民、被扣押或者没收财产的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对上述行为均不服的，既可以向被告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也可以向原告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受诉人民法院可一并管辖。”据此，公安机关在本案中既扣留张某的货物，又对张某采取留置盘问审查，限制其人身自由，张某起诉，原告所在地人民法院和被告所在地人民法院都可管辖，C市人民法院在被告所在地，A市人民法院在原告所在地，对本案都有管辖权。本案不属于《行政诉讼法》第14条规定的中级人民法院一审管辖的案件：“中级人民法院管辖下列第一审行政案件：（一）确认发明专利权的案件、海关处理的案件；（二）对国务院各部门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所作的具体行政行为提起诉讼的案件；（三）本辖区内重大、复杂的案件。”因此AC为正确选

项。法律教育网 <http://www.chinalawedu.com> 96.如张某寻求救济，下列哪种说法是正确的？ A.张某可直接向法院起诉 B.张某可先提起复议，对复议决定不服再起诉 C.张某只能申请复议，不能提起行政诉讼 D.张某既可以直接起诉，也可以先经复议对复议决定不服再起诉。 答案及解析：ABD 《行政诉讼法》第37条规定：“对属于人民法院受案范围的行政案件，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先向上一级行政机关或者法律、法规规定的行政机关申请复议，对复议不服的，再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也可以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法律、法规规定应当先向行政机关申请复议，对复议不服再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的，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行政复议法》第5条规定：“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对行政复议决定不服的，可以依照行政诉讼法的规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但是法律规定行政复议决定为最终裁决的除外。”可见，对具体行政行为不服，可以不经复议而直接起诉是原则，必须经复议才能起诉是例外；诉讼终局是原则，复议终局是例外，那么，既然法律、法规未规定对这种限制人身自由的行政强制措施不服时，须先经复议，那当事人就有权选择复议或诉讼。选ABD三项。 97.如果法院受理起诉，可能作出的是何种判决？ A.维持判决 B.撤销判决 C.赔偿判决 D.确认判决 答案及解析：BD 根据《行政诉讼法》第54条第2项的规定：“具体行政行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判决撤销或者部分撤销，并可以判决被告重新作出具体行政行为：1.主要证据不足的；2.适用法律、法规错误的；3.违反法定程序的；4.超越职权的；5.滥用职权的”本案行政机关扣留张某的货物属于滥用职权，依法应予以撤销，故选B；对张某采取的留置审查措施

也是违法，但该行为已经解除，已不具有可撤销内容，根据《行政诉讼法解释》第57条第2款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民法院应当作出确认被诉具体行政行为违法或者无效的判决……被诉具体行政行为违法，但不具有可撤销内容的……”法院应当作出确认判决，故选D.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